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邹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号),持有公司8,331,701股(占公司总股本2.2318%)的副总经理邹勇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82,925股,占公司总股本0.5579%。(窗口期不减持)

公司已于2020年12月26日披露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号)。2021年2月8日,公司收到邹勇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邹勇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邹勇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邹勇	集中竞价	2020年12月22日	6.72	1,000,000	0.2679%
		2020年12月23日	6.61	188,800	0.0506%
合计				1,188,800	0.3184%

2、邹勇先生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邹勇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82,925	0.56%	1,785,725	0.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6,248,776	1.67%	5,357,176	1.44%
合计		8,331,701	2.23%	7,142,901	1.91%

注 1：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 2：因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时间为预披露时间的次一年，无限售条件股份和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会根据次年持股情况重新计算而发生变化。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期间，邹勇先生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勇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没有违反前述预披露公告的相关内容。

3、本次减持计划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备查文件

1、邹勇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